

江苏宝利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江苏宝利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2025年9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对外投资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%金额范围内，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投资南京宏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宏泰科技）1%-3%股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4）。

二、对外投资的进展状况

近日，公司已与交易各方完成《股份转让协议》签署，且公司已根据协议约定完成了全部款项支付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已持有宏泰科技2.6354%股权。

三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，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的财务及经营状况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本次投资有助于提升公司长期价值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宏泰科技经营状况，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宝利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9月29日